

積欠工資墊償基金運用情形

一、基金運用概況表

(一)基金規模與投資績效

111 年 2 月底止基金規模與收益		
基金運用規模		151 億 4,240 萬元
111 年截至 2 月底止 運用收益數及收益率	自行運用	2,070 萬元 0.15%
	委託經營	0 萬元 0%
	合 計	2,070 萬元 0.15%

註 1：收益率係以當期收益率（即收益數÷日平均餘額）列示。

註 2：本基金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，僅能運用於銀行存款、經建貸款、票券、債券及國內上市股票、共同基金、資產證券化商品。

(二)資產配置

111 年 2 月 28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餘 額	占基金運用比率（%）
自行運用	15,142,399,478	100.00
轉存金融機構	5,956,053,946	39.33
公債、公司債及金融債券	6,240,528,047	41.21
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（含期貨）	2,945,817,485	19.46
合 計	15,142,399,478	100.00

(三)基金自營投資與委外投資比率

111 年 2 月 28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金 額	占基金運用比率（%）
自 行 運 用	15,142,399,478	100.00
委 託 經 營	0	0.00

(四)基金國內投資與國外投資比率

111 年 2 月 28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金 額	占基金運用比率（%）
國 內 投 資	15,142,399,478	100.00
國 外 投 資	0	0.00

二、基金自營投資概況

(一)基金自營投資績效（國內權益證券）

111 年截至 2 月底

項 目	收益率（%）
國內權益證券	-0.14

(二)基金自營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比率概況

111 年 2 月 28 日

項 目	金 額	比率（%）
國內權益證券	2,945,817,485	19.46